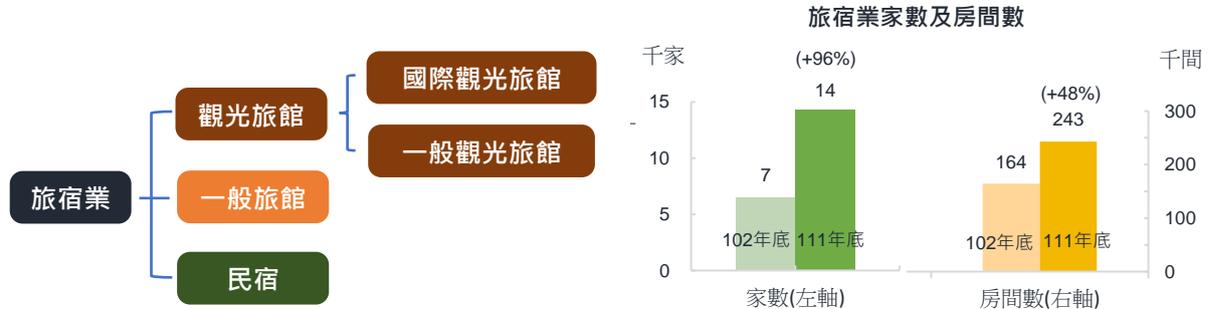


# 新冠疫情前後我國旅宿業營運概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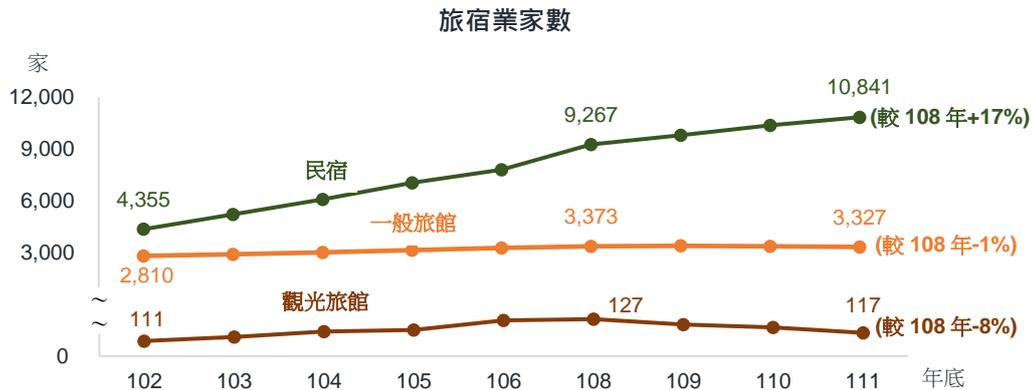
陳文菁  
交通部統計處專員

## 一、家數及房間數

我國旅宿業分為觀光旅館、一般旅館及民宿三大類型，觀光旅館又分為國際觀光旅館及一般觀光旅館。近 10 年來整體旅宿業登記之家數增 96%，房間數增 48%；111 年底，共 1.4 萬家業者提供 24 萬間房間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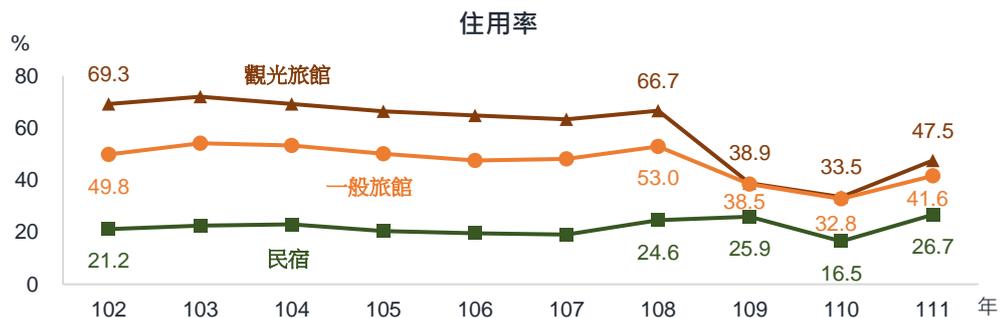


就各旅宿業別觀察，111 年底觀光旅館及一般旅館家數分別為 117 家及 3,327 家，分別較 102 年成長 5% 及 18%，呈穩定成長趨勢，民宿業則因結合當地人文、景觀及生態等特色，深受民眾喜愛，家數由 102 年 4,355 家增加至 111 年 10,841 家，大幅成長 2.5 倍。若觀察疫情前後旅宿業組成，觀光旅館業所受衝擊最大，111 年較 108 年減少 10 家或減 8%，主係業者為活化資產，辦理停業，改為投入危老重建；一般旅館業家數減少 46 家或減 1%；民宿業則因旅客為避免群聚，對規模小且非都會區之住宿需求提高，致使家數大幅增加 1,574 家或增 17%。



## 二、住用率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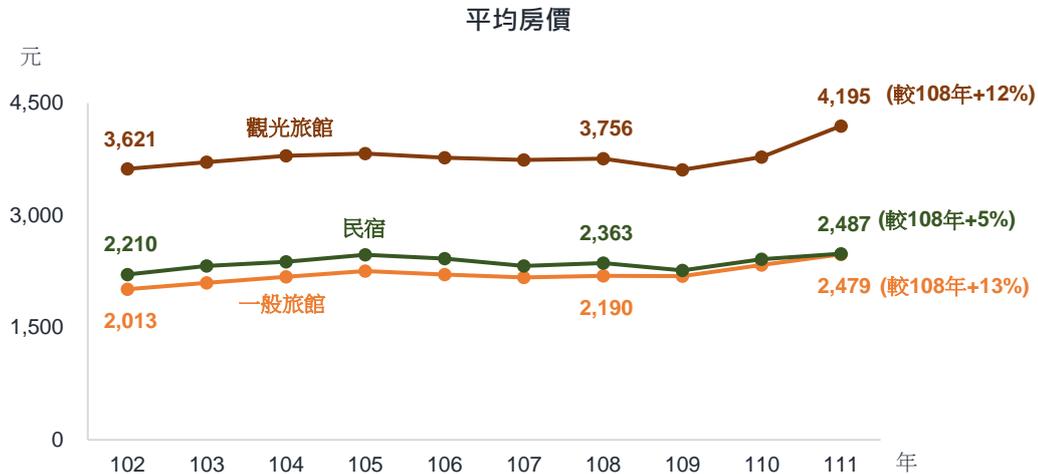
觀察旅宿業近 10 年住宿情形，疫情（108 年底）前觀光旅館及一般旅館住用率均有逾 5 成的亮眼表現，惟 109 年起受新冠肺炎影響，民眾減少外出旅遊，整體住用率銳減為 3 成，雖於 110 年底陸續解除各項防疫管制措施，惟民眾旅遊型態與偏好改變，住用率僅回升至 4 成多，未及疫情前水準。民宿業住用率則較不受新冠肺炎影響，除 110 年國內三級警戒期間外，近 10 年住用率均逾 2 成，且疫情後亦迅速回復，111 年民宿業住用率達 27%。



說明：住用率 = 實際住用房間數 / 可供出租房間數。

### 三、平均房價

近 10 年各旅宿業別平均房價以觀光旅館最高，約在 3,600 至 4,200 之間，民宿次之，約在 2,200 至 2,500 之間，一般旅館最低，約在 2,000 至 2,500 之間，惟近 3 年一般旅館與民宿平均房價差距有縮短之趨勢；111 年前各旅宿業別平均房價波動不大，111 年則因各項原物料價格上漲，加上基本工資調升，致營運成本增加，其中一般旅館平均房價較 108 年增 13%，漲幅最大，觀光旅館 12% 次之，民宿 5% 最小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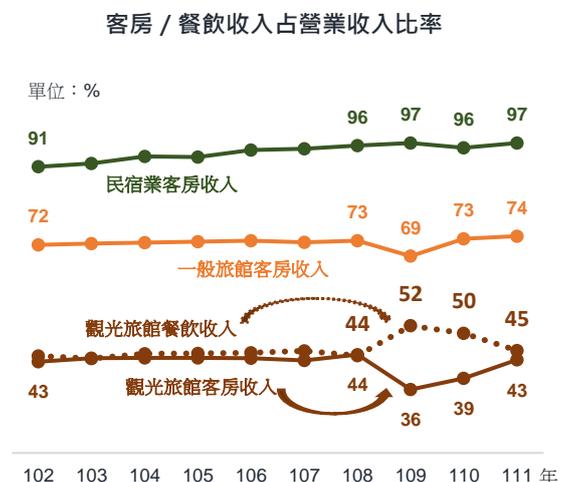


說明：平均房價=客房總收入／實際客房出租數。

### 四、旅宿業營業收入

觀察近 10 年營業收入，108 年疫情發生前旅宿業總營業收入呈穩健成長趨勢，109 年受疫情影響，營業收入年減 2 成多，僅 1,190 億元，110 年續減至 1,037 億元，111 年雖較上年回升超過 3 成，惟整體營收仍未及 108 年之疫情前水準。

客房收入為旅宿業主要收入之一，其中民宿業客房收入近 10 年占其營業收入比率均在九成以上；一般旅館除 109 年受疫情影響外，均在 7 成以上；觀光旅館疫情前約占 4 成多，109 年起營業收入受疫情影響，客房收入占營業收入比率明顯降至 4 成以下，飯店業者為維持旅館營運動能，紛紛推出外賣與外送服務，觀光旅館餐飲收入占營業收入比率自 108 年疫情發生前 4 成多，上升至逾 5 成，至 111 年回歸疫情前水準。



資料來源：交通部觀光署。